

尧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第四批预安排财政
衔接资金项目(尧山镇四道河村民宿项目)
项目

合
同

项 目 名 称：尧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第四批预安排财政衔接资金项目(尧山镇
四道河村民宿项目) 项目

项目管理单位：鲁山县农业农村局

资 金 类 别：财政资金

项目实施单位：鲁山县尧山镇人民政府

项目建设单位：河南卓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10 日

合同条款

建设单位：鲁山县尧山镇人民政府（简称甲方）

承包单位：河南卓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简称乙方）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尧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第四批预安排财政衔接资金项目(尧山镇四道河村民宿项目)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尧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第四批预安排财政衔接资金项目(尧山镇四道河村民宿项目)项目

2、工程地点：鲁山县尧山镇四道河村

3、工程内容：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涵盖的全部内容

4、项目经理：罗静 证书编号：豫 2412024202504137

第二条、工程承包方式、合同金额及总承包范围

1、承包方式：工程施工总承包

2、承包范围：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

3、合同价款：中标价：3154200.00 元。

第三条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第四条、付款方式

工程开工后首付款拨付工程总价的 50%，之后根据工程形象进度进行拨款，该项目竣工验收后，拨付工程款至 80%。待该项目结、决算完成后，拨付剩余项目工程款。

第五条、供料方式

所用原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，以确保工程质量。

第六条、合同工期

1、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1 日，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 年 02 月 09 日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 日历天。工期总日历天数与

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2、如因甲方要求需变更设计或因不可抗拒的原因需延长工期时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第七条、安全生产

1、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的管理规定，制定安全生产施工措施，严格按安全生产标准组织施工。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监督检查，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，消除事故隐患。

2、乙方施工中加强对工人的安全教育，并对车辆、行人等方面做好安全防护，确保安全文明施工。

第八条、甲乙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职责：

- (1) 提供施工图纸以及组织施工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。
- (2) 负责现场工程质量、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工作。
- (3) 按工程进度及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。

2、乙方职责：

(1)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，设计变更，会审交底资料和现行规程，规范保质保量进行施工。

(2) 加强对成品的保护，施工中损坏的设施应立即恢复原状。

(3)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。

第九条、变更及新增工程内容

工程变更以书面形式显示，经甲方审核盖章后，方可生效。

第十条、竣工验收

1、竣工后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。

2、工程质量等级按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进行评定。

3、验收存在的工程量问题及其他问题施工单位必须按要求进行整改。

第十一条、违约责任

1、本合同双方应严格遵守，确保工程顺利完工。

2、因甲方未能办理有关建设手续或地方关系协调不力造成停工的，工期顺延。

3、乙方不得对外转包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第十二条 工程保修

工程竣工验收后，保修期一年。在保修期内属乙方的工程质量问题，则由乙方无条件及时进行返修，费用自理，直至复验合格，若不及时进行修复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第十三条 附则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另定。

第十四条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

甲方（单位盖章）

负责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乙方（单位盖章）

负责人（签字或盖章）张宇佳



签订时间：2025年11月10日